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公司董事5人，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5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耀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过审议和举手表决，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表决，董事会聘任李传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详见公司2024-021号公告）。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表决，董事会聘任张连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详见公司2024-021号公告）。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李传明先生、张连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该项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制定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4-025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